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下述結構性產品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由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發行人」)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發行

發佈年度財務報表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刊發發行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該公佈**」）。

務請注意，該公佈文末隨附的年度財務報表（定義見該公佈）及獨立核數師有關該財務報表的報告之副本應被本公佈文末隨附的發行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經修訂）（「**經修訂年度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有關該財務報表的報告之副本所取代。經修訂年度財務報表所述頁碼是指經修訂年度財務報表內之頁碼而非本公佈內之頁碼。

該公佈及本公佈，其當中包括經修訂年度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有關該財務報表的報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htiwarrants.com/tc/announcement/cbbc 瀏覽。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報告及財務報表

<u>目錄</u>	<u>頁次</u>
董事會報告	1 - 4
獨立核數師報告	5 - 8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
財務狀況表	10
權益變動表	11
現金流量表	12 - 13
財務報表附註	14 – 7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由於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是另一法人團體的全資附屬公司，董事已選擇按照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獲得豁免而無須在董事會報告中呈列業務回顧。

主要業務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從事證券經紀及買賣、投資控股、提供證券孖展融資、配售及承銷服務及其他顧問及諮詢服務。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牌照，可進行就證券交易及證券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

業績及股息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 9 至第 10 頁財務報表。

物業及設備

本公司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2。

儲備

本公司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 11 頁權益變動表。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9。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董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載列如下：

潘慕堯	(於 2023 年 6 月 2 日辭任)
石平	
周洪亮	
王自豪	(於 2023 年 6 月 2 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25 條，董事的任期為無限期，且無須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退任。

允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本公司的每名董事可就其在履行其職責或與此有關的其他職責時所蒙受或招致或有關的所有損失或負債，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已為其董事及人員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或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簽訂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簽訂容許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任何安排，惟根據海通國際證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者除外；根據該僱員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已獲授若干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海通國際證券的股份。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董事姓名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於年內授 出	於年內調 整 (附註 2)	於年內行 使	於年內失 效 (附註 1)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 日期前的海通國 際證券股價*** 每股港元
潘慕堯 (於 2023 年 6 月 2 日辭任)	771,764	-	6,134	-	777,898	-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614 (附註 2)	2.56
	385,883	-	3,067	-	388,950	-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2.304 (附註 2)	2.39
	385,000	-	3,061	-	388,061	-	2020 年 5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1.558 (附註 2)	1.55
	440,000	-	3,498	-	443,498	-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2.163 (附註 2)	2.16
	400,000	-	3,180	-	403,180	-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0.928 (附註 2)	0.85
石平	882,016	-	7,011	-	(889,027)	-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614 (附註 2)	2.56
	441,008	-	3,505	-	-	444,513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2.304 (附註 2)	2.39
	220,000	-	1,749	-	-	221,749	2020 年 5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1.558 (附註 2)	1.55
	220,000	-	1,749	-	-	221,749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2.163 (附註 2)	2.16
	200,000	-	1,590	-	-	201,590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0.928 (附註 2)	0.85
周洪亮	65,000	-	517	(100)	-	65,417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0.928 (附註 2)	0.85
王自豪 (於 2023 年 6 月 2 日獲委任)	385,882	-	3,068	-	388,950	-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614 (附註 2)	2.56
	220,504	-	1,752	-	-	222,256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2.304 (附註 2)	2.39
	-	-	-	-	-	-	2020 年 5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1.558 (附註 2)	1.55
	110,000	-	875	-	-	110,875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2.163 (附註 2)	2.16
	160,000	-	1,272	-	-	161,272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	0.928 (附註 2)	0.85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至行使期開始為止。上述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期均為 6 個月。

** 若海通國際證券的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上表所披露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海通國際證券的股價，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收市價格。

附註：

- 由於購股權行使期屆滿，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失效。
- 於 2023 年 6 月 23 日起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予調整，供股也在同日完成。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該核數師將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已簽署]

石平
董事會主席

2024 年 4 月 30 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唯一股東

財務報表的審計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計列載於9至70頁的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並參考應用守則第820條（經修訂）「有牌照機構及中介機構的相關團體的審計」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續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唯一股東

財務報表的審計報告 –續

其他資料

董事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的資料，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就此提交的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因此我們不會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財務報表進行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閱讀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與財務報表有否存在重大不一致情況，或我們從審計或其他方面所知的事情上認為有關其他資料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已完成的工作，我們總結得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如實報告。我們在這方面並無任何報告事項。

董事及負責管治的人員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基準相關的事宜及使用持續經營基準會計方法，除非董事有意清算貴公司或中止業務運作或在並無實際替代方法下必須如此行事。

此外，董事須負責確保財務報表已按照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備存紀錄）規則備存的記錄編製，並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賬目及審計）規則的要求。

負責管治的人員負責監察 貴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續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唯一股東

財務報表的審計報告 – 續

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審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就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基於欺詐或錯誤）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公司條例第405條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6(1)(b)條僅向閣下發出包含我們的意見的核數師報告，該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一項高程度保證，但並不能擔保在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時總是會發現已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倘其個別或總合後可被合理預期為會影響使用者按此等財務報表採取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應被視作屬重大者。

此外，我們須就財務報表是否按照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備存紀錄）規則備存的記錄編製，並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賬目及審計）規則的要求取得合理保證。

作為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已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進行專業的判斷及保持專業的懷疑。此外，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基於欺詐或錯誤）的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履行審計程序，及獲取能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的審計憑證。不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不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因為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者凌駕內部控制。
- 取得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的瞭解，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續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唯一股東

財務報表的審計報告 – 續

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審計承擔的責任 – 續

- 確定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基準會計方法的合適性，並根據所取得的審計憑證，是否存在與可能對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斷定已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須於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如果有關披露不足，我們須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根據直至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件或狀況可能會引致貴公司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及代表相關交易及事件的財務報表是否以達致公平呈列的方式呈列。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及重大審計發現的規劃範圍及時間（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不足之處）與負責管治的人員聯絡。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香港證券及期貨（備存紀錄）規則及香港證券及期貨（賬目及審計）規則項下事宜報告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按照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備存紀錄）規則備存的記錄編製，並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賬目及審計）規則的要求。

[已簽署]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 年 4 月 30 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	609,407,141	960,569,335
利息收入	5	892,111,562	826,271,460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5	84,824,318	87,391,304
		<u>1,586,343,021</u>	<u>1,874,232,099</u>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20,607,806	(56,437,135)
		<u>1,606,950,827</u>	<u>1,817,794,964</u>
員工成本	9	(255,858,365)	(370,484,664)
佣金開支		(37,859,777)	(35,005,268)
攤銷及折舊		(5,427,627)	(5,762,580)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的管理及服務費	31	(690,884,313)	(575,914,168)
經營開支		(457,129,654)	(644,539,701)
		<u>(1,447,159,736)</u>	<u>(1,631,706,381)</u>
財務成本	8	(370,590,772)	(202,234,156)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虧損		(210,799,681)	(16,145,573)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7	(1,286,476,904)	(488,081,842)
除稅前虧損	6	(1,497,276,585)	(504,227,415)
所得稅抵免	11	3,744,780	33,081,563
		<u>(1,493,531,805)</u>	<u>(471,145,852)</u>
年內虧損			
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205,373	22,171,857
隨後不會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虧損：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之投資		(71,781,077)	(499,225)
		<u>(67,575,704)</u>	<u>21,672,632</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1,561,107,509)</u>	<u>(449,473,220)</u>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財務狀況表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2022 年		
	附註	流動 港元	非流動 港元	合計 港元	流動 港元	非流動 港元	合計 港元
資產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2,590,248,286	-	2,590,248,286	1,053,860,308	-	1,053,860,308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3	6,674,705,035	-	6,674,705,035	8,901,302,287	-	8,901,302,287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14	594,481,789	-	594,481,789	279,139,873	-	279,139,873
給予客戶的存展融資	16	7,202,605,959	-	7,202,605,959	11,353,468,236	-	11,353,468,236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17	3,195,673,344	-	3,195,673,344	1,051,917,460	-	1,051,917,460
應收賬款	18	2,296,791,176	-	2,296,791,176	2,522,592,040	-	2,522,592,040
投資證券	19	319,064,506	92,095,105	411,159,611	495,768,609	30,377,250	526,145,859
無形資產	20	-	6,054,345	6,054,345	-	6,054,345	6,054,345
其他資產	21	-	111,056,760	111,056,760	-	209,290,908	209,290,908
物業及設備	22	-	3,305,597	3,305,597	-	8,733,224	8,733,22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	61,484,099	-	61,484,099	105,887,330	-	105,887,330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6	5,393,609,356	-	5,393,609,356	5,924,500,747	-	5,924,500,7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03,345,603	-	103,345,603	135,377,719	-	135,377,719
遞延稅項資產		-	41,933,231	41,933,231	-	41,933,231	41,933,231
可收回稅項		56,909,541	-	56,909,541	-	-	-
資產總額		28,488,918,694	254,445,038	28,743,363,732	31,823,814,609	296,388,958	32,120,203,567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23	163,124,698	-	163,124,698	86,804,917	-	86,804,917
衍生金融工具	15	114,617	-	114,617	86,193	-	86,193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24	6,854,894,995	-	6,854,894,995	6,108,082,724	-	6,108,082,724
應付賬款	25	8,076,747,214	-	8,076,747,214	10,531,399,958	-	10,531,399,95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	60,879,003	-	60,879,003	38,766,536	-	38,766,536
銀行貸款	27	-	-	-	184,629,720	-	184,629,720
後償貸款	28	3,400,000,000	-	3,400,000,000	3,400,000,000	-	3,400,000,00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30	53,897,850	602,256	54,500,106	23,392,995	1,497,076	24,890,071
應付稅項		823,922	-	823,922	52,156,762	-	52,156,762
負債總額		18,610,482,299	602,256	18,611,084,555	20,425,319,805	1,497,076	20,426,816,881
權益							
股本	29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儲備				(1,367,720,823)			193,386,686
權益總額				10,132,279,177			11,693,386,686
負債及權益總額				28,743,363,732			32,120,203,567

董事會於 2024 年 4 月 30 日核准及授權發佈第 9 至第 70 頁的有關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已簽署]

石平
董事

[已簽署]

王自豪
董事

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 港元	出資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11,500,000,000	348,497,823	302,476,939	(8,114,856)	-	12,142,859,906
年內虧損	-	-	(471,145,852)	-	-	(471,145,852)
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22,171,857	(499,225)	21,672,632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00,000,000	348,497,823	(168,668,913)	14,057,001	(499,225)	11,693,386,686
年內虧損	-	-	(1,493,531,805)	-	-	(1,493,531,805)
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4,205,373	(71,781,077)	(67,575,704)
全面開支總額	-	-	(1,493,531,805)	4,205,373	(71,781,077)	(1,561,107,509)
其他綜合收益中以公允價值 計量的權益工具處置	-	-	3,854,150	-	(3,854,150)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00,000,000	348,497,823	(1,658,346,568)	18,262,374	(76,134,452)	10,132,279,177

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1,497,276,585)	(504,227,415)
經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開支	370,590,772	202,234,156
股息收入	(636,809)	(6,306,217)
折舊	5,427,627	5,762,580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1,286,476,904	488,081,842
利息收入	(892,111,562)	(826,271,46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727,529,653)	(640,726,514)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98,234,148	(27,965,650)
應收賬款減少	198,803,269	373,663,782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減少（增加）	2,889,219,157	(2,609,241,9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4,536	458,11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15,341,916)	330,609,480
投資證券減少（增加）	43,205,171	(526,267,804)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76,319,781	(44,306,087)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28,424	(269,137,709)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增加）減少	(2,141,690,848)	998,845,877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增加	746,812,271	3,151,821,245
代客戶持有現金減少	2,226,693,143	5,460,960,630
應付賬款減少	(2,454,652,744)	(5,957,395,9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148,947	8,711,617
營運所得現金	643,283,686	250,029,034
已收股息	636,809	6,306,217
已付利息	(337,494,990)	(184,956,166)
已收利息	924,109,142	714,507,175
（已付）已退還稅項	(102,321,453)	18,665,548
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淨額	1,128,213,194	804,551,808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32,572
購買物業及設備	-	(41,74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30,891,391	(68,067,62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44,403,231	1,602,90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575,294,622	(66,273,896)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還款的動用淨額	(184,629,720)	106,339,928
償還租賃負債	(4,602,585)	(5,527,12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2,112,467	(1,131,599,48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167,119,838)</u>	<u>(1,030,786,68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1,536,387,978	(292,508,77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53,860,308</u>	<u>1,346,369,080</u>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590,248,286</u>	<u>1,053,860,30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2,590,248,286</u>	<u>1,053,860,308</u>

附註：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且一般於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年期活期存款，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構成本公司現金管理之重要部分。

有關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的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36 詳列。

NOTES TO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德輔道中 189 號李寶椿大廈 22 樓。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從事證券經紀及買賣、投資控股、提供證券孖展融資、配售及承銷服務及其他顧問及諮詢服務。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牌照，可進行證券交易及就證券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為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上市）。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中國及香港上市。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由 2023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的公司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包括香港財務 保險合同
報告準則第 17 號於 2020 年 10 月及 2022 年
2 月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國際租稅變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常 披露會計政策
務說明第 2 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採用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公司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常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披露會計政策」的影響

本公司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的修訂為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重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訂明，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常務說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常務說明」）亦經已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常務說明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之本公司會計政策之披露。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公司尚未提早應用如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出售及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本(2020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尚待釐定的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提供清楚說明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清楚說明如果一項負債設有條款可讓對手方選擇轉讓實體本身之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在只有當實體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個別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才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清楚說明：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有意或預期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所影響。

對於以遵從契約為條件的自報告日起至少延遲十二個月結算的權利，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被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期末或以前遵從的契約，才會影響實體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只在報告期後才必須遵從的契約不會影響有關權利在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此外，2022年修訂本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倘實體必須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從契約方能享有延遲結清負債的權利，並且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歸類為非流動負債，則有關資料有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負債可能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成應付的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2020年修訂本的應用日期遞延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連同2020年修訂本適用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並容許提前應用。倘實體在2022年修訂本頒佈後的較早期間應用2020年修訂本，則該實體亦應於相關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 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尚未償還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及已發行債券）以及本公司與相關貸款人之間訂立的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採用該等修訂本並將不會導致本公司的負債重新分類。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將被視為重要資料。

除了若干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值計量外，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以換取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

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公司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該等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相似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程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程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就按公平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而言，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於初步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詳情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本公司在（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本公司確認相關收入。履約責任指大致相同的獨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獨特的商品或服務（或捆綁式貨品或服務）。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如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會按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公司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使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的服務；
- 本公司履約產生了或強化了資產，而該資產的控制權在產生或強化時是屬於客戶的；或
- 本公司履約並未產生對本公司有另類用途的資產，且本公司對目前為止已完成履約的款項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獨特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主要收入來源的履約責任描述如下：

(1) 經紀

本公司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以及分銷場外交易產品（如投資基金）。佣金收入於訂立買賣當日按所訂立買賣交易價值的若干百分比確認。本公司提供有關證券、期貨、期權及其他類型產品的代理人及保管服務。費用收入於訂立交易及服務完成時確認，惟代理人服務費隨時間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2) 企業融資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股票資本市場及債券資本市場融資活動的配售、承銷或分承銷服務以及財務諮詢服務。收入於有關配售、承銷、分承銷或財務諮詢服務完成時確認。因此，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獲確認。

本公司亦為客戶提供融資活動保薦服務及為企業客戶提供公司活動的企業顧問服務。本公司認為，於特定保薦或企業諮詢合約的所有已承諾服務均為互相依存及互相關聯，因而應入賬為單一履約責任。由於本公司根據與客戶有關保薦或企業諮詢服務合約就履行迄今已完成服務擁有付款的可執行權利，收入根據迄今完成合約及向客戶轉讓服務的階段隨時間確認。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如表現費及獎勵收入）的合約而言，本公司使用最可能出現價值來估計應收取的代價。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只有在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已經得以解決時，且不大可能於未來出現大幅收入撥回時，才會計入交易價格。

在各報告期末，本公司會對估計交易價格（包括對可變代價估值的限制因素所作出的評估進行更新）進行更新，以可靠地呈列報告期末的狀況以及報告期內狀況的變動。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合約可給予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就已訂立或更改或來自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公司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定義評估該合約在訂立、修改當日或收購當日（如適用）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本公司不會對該合約作出重新評估。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公司會按租賃部分的相應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中。

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分開，並應用其他適用準則入賬。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次計量的金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會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會使用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期或租賃期限（以較短者為準）進行折舊。

本公司會在「物業及設備」（即假如本公司擁有相關資產時呈列的同一項目）中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使用公平值計量。於初次確認時對公平值進行的調整，會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會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於下文詳述。

租賃負債

在租賃開始日期，本公司會按照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如仍未能釐定租賃隱含利率，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期會使用遞增借款利率計算。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中。

與本公司相關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已收取租賃優惠；及

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後會按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改動

如出現以下狀況，本公司會將租賃改動以獨立租賃入賬：

- 該改動增加了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從而擴大了租賃的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而該增幅與範圍增加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該特定合約的狀況對獨立價格作出的合理調整相符合。

對於不會按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改動，本公司會在改動的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且根據已改動租賃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本公司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約負債進行重新計量。當經改動的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時，本公司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經改動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部分。

物業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

物業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物業及設備於其可供使用時折舊。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限作出。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任何預計變動之影響於未來反映。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期與25%兩者中的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20%兩者中的較短者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電腦及設備	30%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

當本公司作出付款的物業所有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全部代價乃按初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進行分配。

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的權益於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惟於獲分類及按公平值模型以投資物業入賬者除外。當代價不可於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間可靠地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且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於日後反映。個別收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的電腦軟件及系統開發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介乎3至10年。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被終止確認時在損益內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匯換算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公司旗下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算（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報，其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表中確認。非貨幣金融資產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匯兌差額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百分比計算及於僱員就提供服務而使其享有供款時作為支出確認。

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公司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本公司一旦就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除僱主自願供款部分外，其餘僱主供款完全撥歸僱員所有；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倘僱員於僱主供款完全撥歸該僱員前離職，則僱主自願供款部分將會退回本公司。獲退回的供款於損益表確認，以用作抵銷本年度提撥的供款。

結轉有薪假期

本公司根據僱員合約按曆年基準向其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在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已根據僱員截至報告期末因提供服務而估計未享用之年假作出撥備。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續

花紅及激勵計劃

本公司按照認可計算公式就花紅及激勵確認負債及開支（如適用），且該公式已計及本公司應佔溢利並在需要時作出若干調整。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公司即確認撥備。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因有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無須課稅或不獲扣稅之項目。本公司之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確認為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確認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但以可能出現之可動用臨時差額扣稅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如暫時性差異是因某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不影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予確認此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如暫時性差異由商譽的初次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就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部分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時之當期預計適用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準。

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反映本公司預計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後之稅項結果。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能將即期／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彼等為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同一應納稅實體之所得稅有關，則其會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審閱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就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及每當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均會進行減值測試。

若某項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的金額（即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則會確認減值虧損。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獨立估計，當無法獨立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公司會以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可收回的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中可設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本公司會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削減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各資產於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一項資產的賬面值不會削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三者間的最高者。否則將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工具

當公司實體成為工具的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之所有一般買賣於交易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的交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獲取的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時會產生現金流，而這些現金流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及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時會產生現金流，而這些現金流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及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於初始確認權益工具當日，本公司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公平值之其後變動。

倘屬以下情況，金融資產為持作交易用途：

- 其購入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本公司已識別其為用作短期獲利（且有近期實際操作）並共同管理的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並非指定及有效作對沖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公司在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採取這種計量方法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法乃用於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實際利率指按金融資產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入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當計算實際利率時，本公司考慮金融資產的所有合約條款以估計現金流，惟不包括未來信貸虧損。有關計算包括本公司支付或收取並屬金融工具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金額，包括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利息收入透過實際利率法應用於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來計算，惟其後已變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已變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法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攤銷成本指總賬面值減去減值撥備）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降低令金融資產不再維持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斷定資產不再維持信貸減值後，透過實際利率法應用於自報告期開始起計的金融資產總賬面值確認。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使用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計量的金融資產，會採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法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會使用公平值計量，如有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會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收取的任何股息及利息收入。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本公司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給予客戶的融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應收賬款、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客戶持有的現金）使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會在各報告日予以更新，以反映在首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所謂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是指相關工具在預計生命週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計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則是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的一部分虧損，即是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虧損。本公司根據公司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了評估，並按照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報告日當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公司一貫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會針對有大額結欠債務人個別進行評估及／或針對具有類似信貸評級的債務人使用提列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會採用一般性的方法來計量所有金融資產的預計信貸虧損並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在以此為基礎情況下，本公司會以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來計量虧損撥備，除非在這些工具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會確認相關資產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本公司會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發生的違約風險及金融工具在首次確認日發生的違約風險相比較。本公司進行評估時，會以合理並有充份支持的信息從量性及質性方向考慮（包括參考過往經驗及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而取得的前瞻性信息）。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特別是，本公司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將下列信息納入了考慮範圍：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的信貸評級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下降；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現時業務、金融或經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或預測會出現不利影響，並預計會嚴重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面對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在實際上或預期上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嚴重下降。

如不考慮上述的評估結果，除非本公司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合約付款逾期超過 30 日（除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會有較短「逾期」外，因為董事認為這是孖展業務本身的性質，這亦是管控孖展業務信貸風險的慣常做法），本公司會推定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已大幅攀升。

本公司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之有效性，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ii) 違約定義

除非本公司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金融工具逾期超過90日（除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有較短「逾期」外，因為董事認為這是孖展業務本身的性質，這亦是管控孖展業務信貸風險的慣常做法），本公司會將其視為已發生違約。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如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預期會對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的影響，則有關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可觀察數據的事件：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貸款結餘與本公司持有的抵押品之間存在重大差額，且並無降低差額的實質還款計劃；
- (d)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關於經濟或合約理由上的財務困難批出在正常情況下不會考慮的讓步；
- (e)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f) 該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在活躍市場消失。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當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公司會撤銷該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受本公司收回程序下的活動約束。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v) 預計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計信貸虧損乃按違約概率、違約下損失（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計量。違約概率及違約下損失乃根據歷史數據作出評估，並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預計信貸虧損的預估反映無偏見的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關風險為權重確定。

一般而言，預計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予本公司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將收回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計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個別工具層面的減值計量證據尚未可得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性質（即本公司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各評估為獨立類別）；
- 逾期狀況；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每個組別的構成成份繼續具備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工具之投資外，本公司對所有金融工具賬面值進行調整，並在損益中確認其減值計提（扣除撥回），但給予客戶融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則屬例外，而針對這些項目，本公司會在虧損撥備賬中確認相關調整。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本公司轉讓金融資產及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已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本公司才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公司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所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並繼續控制已轉移之資產，則本公司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並確認其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金額。倘本公司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本公司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權益減少。本公司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自身的股本工具所得收益或虧損概不會於損益內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方法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在(i)持作買賣或(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時被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條件大致上與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條件類似。

倘屬以下情況，持作買賣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等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原應出現之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或
- 金融負債構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組別或兩者之一部分，以公平值基準作出管理及評估，並根據本公司已制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及有關組合按該基準向內部提供資料；或
- 其組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之合約一部分，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整份合約可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按附註33所述的方式釐定。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應付賬款、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後償貸款、借出證券及回購協議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相關期間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始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公司僅於本公司之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因而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倘（及僅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呈列淨額。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回購協議

根據協議承諾在未來指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的金融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中終止確認。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即不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確認為金融負債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回購協議」。回購協議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逆回購協議

根據協議承諾將於未來指定日期轉售的已購入的金融資產並非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購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逆回購協議」。逆回購協議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

於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其於附註3內闡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不時被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計提

本公司董事根據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計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的差額計量，並考慮有關金融工具的預計未來信貸虧損。評估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及預期現金流涉及較大程度的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若實際未來現金流少於或高於預期，可能會因此產生重大減值計提或重大減值計提撥回。有關預計信貸虧損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資料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披露。

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風險管理部負責制定及維持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流程，包括監察信貸風險、納入前瞻性信息及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方法；以及確保本公司設有政策及程序，以恰當地維持並驗證用於評估及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模型。

納入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僱用內部專家，採用外部及內部資料產生（包含相關經濟可變因素）的未來預測情況。所用之外部及內部資料包括本公司的過往數據及政府機關與金融監管機構分別刊發的經濟數據及預測。因此，當計量預計信貸虧損時，本公司選擇及使用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可獲得（且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前瞻性信息進行評估，而當中的假設及估計將基於不同經濟推動因素的未來變動及該等因素的關連性。

預計信貸虧損計量

違約概率是預計信貸虧損計量的重要輸入數據。違約概率是對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的估計，其乃根據管理層判斷所選擇的合理恰當數據評級模型計算。該等數據模型乃基於市場數據（如適用）及由包括過往數據及未來狀況的假設及估計在內的定量及定性因素組成的內部數據。在當前經濟不明朗因素增加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參考公開可得資料，通過調整分配予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內所載多種經濟情況（如正常情況及下行情況）之概率，於若干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內計及經濟前景可能轉差。管理層收集該信息及調整數據以反映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使用合理及可提供合理證據的概率加權前瞻性信息。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計提—續

預計信貸虧損計量—續

違約虧損是對違約產生的虧損的估計，乃基於到期合約現金流與貸款人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且考慮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及整體信用增信措施，而該等估計涉及重大判斷。有抵押資產的違約虧損模型考慮抵押品未來估值的預測，並計及有抵押資產的銷售折扣、交易量以及償還優先次序。就無抵押貸款而言，違約虧損的計算包括釐定違約後可收回貸款的部分及收回時間的判斷。

於評估分類為第3階段之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時，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按照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定因素（如有否擔保人及擔保人的財務實力）、整體經濟狀況、報告日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進行調整，當中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公司於決定是否減值時亦會審閱從客戶收到的抵押品的價值以及在收債過程中所收到的其他類型的增信設施。於業務過程中，本公司連同本公司所委聘的第三方專業估值師（如必要）將因提供融資而收到不同類別的抵押品，如已上市股份、非上市公司股份或物業等資產，且本公司已就不同類別之抵押品估值制定估值技術及政策。估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時間所用的方法及假設定期予以覆核，以減少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間的重大差異。

有關信貸風險敞口及預計信貸虧損的相關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可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之估計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損確認及在未來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未使用的稅項抵免時予以確認。評估未來3年期間（金融資產投資收益除外，有關評估以1年期預測）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需要管理層之判斷，當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所持資產（包括金融資產）的潛在現金流量，該等資產的未變現或已變現的收益或虧損，以及宏觀經濟環境（如金融市場的預測前景）。管理層之判斷須經常加以檢討，倘若未來應課稅溢利讓遞延稅項資產獲收回之可能性增加，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為4,20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4,200萬港元）。倘產生的未來實際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倘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而導致須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遞延稅項資產或會進行重大回撥或進一步確認，並在發生有關回撥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預計信貸虧損計量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誠如附註 3 所述，本公司監察所有需作減值測試的金融資產，以評估其於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公司將根據生命週期間而非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並無界定何謂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評估一項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慮定性及定量的合理及可提供合理證據的前瞻性信息，當中涉及重大判斷。有關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所考慮的資料載於附註 3「金融資產減值」及附註 33。

5. 收入

收入的分析如下：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附註 1）：		
證券買賣及經紀佣金	295,272,940	431,562,986
承銷及配售佣金	133,164,634	352,363,338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886,671	3,232,074
手續費、代理人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180,082,896	173,410,937
	<u>609,407,141</u>	<u>960,569,335</u>
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利息收入	534,991,892	658,293,940
來自其他活動的利息收入	357,119,670	167,977,520
	<u>892,111,562</u>	<u>826,271,460</u>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收入淨額（附註 2）	55,251,494	89,514,170
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證券收入淨額	29,572,824	(2,122,866)
	<u>84,824,318</u>	<u>87,391,304</u>
	<u>1,586,343,021</u>	<u>1,874,232,099</u>

附註：

1.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產生的收入，而利息收入和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項下的範圍。
2.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包括股息收入 636,809 港元。

6. 除稅前虧損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附註）	2,208,000	1,364,000
物業及設備折舊（除使用權資產外）	895,365	909,0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32,262	4,853,492
交易成本	1,318,343	28,164,866
資訊科技開支	105,088,989	125,834,217
結算成本	<u>156,298,170</u>	<u>121,531,935</u>

附註：兩個年度的核數師酬金均由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支付。

7.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以下項目的減值計提：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261,643,120	394,353,229
應收賬款及其他	<u>24,833,784</u>	<u>93,728,613</u>
	<u>1,286,476,904</u>	<u>488,081,842</u>

8. 財務成本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10,746,561	6,209,252
直接控股公司的財務成本（附註 31）	144,884,248	121,887,673
租賃負債的利息	160,145	295,696
回購協議	212,331,648	72,480,597
其他	<u>2,468,170</u>	<u>1,360,938</u>
	<u>370,590,772</u>	<u>202,234,156</u>

9.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薪金、獎勵、花紅及津貼（附註）	242,900,956	355,551,512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	12,957,409	14,933,152
	<u>255,858,365</u>	<u>370,484,664</u>

附註：有關金額指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退還僱員成本。

10. 董事酬金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薪金及津貼	3,180,000	3,321,37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9,000	166,068
	<u>3,339,000</u>	<u>3,487,446</u>

上述董事薪酬主要為董事就管理本公司事務提供的服務有關。

本公司若干董事自本公司的關連公司收取薪酬，金額達 4,955,649 港元（2022 年：5,031,156 港元），其中部分與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有關。由於董事認為將該金額向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之間作出分攤並不切實可行，故並無作出任何分攤。

11. 所得稅抵免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即期稅項		
- 其他司法權區	<u>1,799,122</u>	<u>2,801,793</u>
超額撥備		
- 香港	<u>(5,656,665)</u>	<u>-</u>
撥備不足		
- 其他司法權區	<u>112,763</u>	<u>172,904</u>
遞延稅項		
- 香港	<u>-</u>	<u>(36,056,260)</u>
	<u>(3,744,780)</u>	<u>(33,081,563)</u>

11. 所得稅抵免-續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代表處的稅率為25%。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所得補充稅法，澳門分行的稅率為12%。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是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年度稅項開支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	(1,497,276,585)	(504,227,415)
按所得稅稅率 16.5%計算的稅項	(247,050,636)	(83,197,52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0,960,598)	(48,772,545)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36,289,696	33,431,64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543,902)	172,904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減臨時差額的影響	292,908,959	64,412,576
外國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611,701	952,609
其他	-	(81,227)
所得稅抵免	(3,744,780)	(33,081,563)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的估計稅項虧損約為 2,212,511,000 港元（2022 年：438,951,000 港元），可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各自的未來溢利。該等估計稅項虧損並無期限，但須得到稅務機關的批准。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稅項虧損 218,523,000 港元已確認為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遞延稅項資產（2022 年：218,523,000 港元）。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餘下稅項虧損 1,993,988,000 港元（2022 年：390,379,000 港元）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該金額包括手頭現金及本公司按適用市場利率持有的銀行往來及儲蓄存款。

13.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公司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款項。

本公司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代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基於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的事實而確認應付予相關客戶的相應賬款。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

14.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上市股權投資	13,665	13,676,140
交易所買賣基金	-	23,112,284
上市債務投資	485,269,628	242,351,449
非上市債務投資	109,198,496	-
	<u>594,481,789</u>	<u>279,139,873</u>

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 33。

15. 衍生金融工具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u>負債</u>		
上市期權／認股權證	-	29,752
上市牛熊證	114,617	56,441
	<u>114,617</u>	<u>86,193</u>

於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財務狀況表內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 33。

16.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孖展融資	9,515,344,298	12,404,563,370
減：減值撥備	(2,312,738,339)	(1,051,095,134)
	<u>7,202,605,959</u>	<u>11,353,468,236</u>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額度按本公司接納的證券抵押品的貼現市值決定，而本公司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融資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如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追補該差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信貸風險，嚴格把控融資結餘額。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由相關抵押證券進行擔保並計息。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72.03 億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3.53 億港元）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乃由客戶向本公司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抵押品的未折讓市值為 255.81 億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67.58 億港元）。在釐定本年度給予孖展客戶的信貸的減值撥備時，本公司管理層會比較孖展客戶作為抵押品的抵押股票公平值和給予孖展客戶的未償還貸款餘額以衡量尚欠結餘，同時會考慮其後的還款、可執行償還計劃及債務重組安排以及其他類型的增信措施，以估算預計信貸虧損。

有關信貸風險組合披露的詳情載於附註 33「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中。

鑒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7.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	634,620,925	235,104,492
逆回購協議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股票	-	461,946,765
債券	2,561,052,419	354,866,203
	<u>3,195,673,344</u>	<u>1,051,917,460</u>

17.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續

根據借入證券協議支付的現金抵押品須於相關借入證券協議屆滿時償還，而相關所借的股票亦會歸還予貸方。逆回購協議為外部投資者向本公司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已固定，本公司並無就已購買之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由於外部投資者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並無於財務報表內確認，而被視為「抵押品」。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關逆回購協議的抵押品公平值為 28.03 億港元（2022 年：11.45 億港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逆回購協議中，19.88 億港元（2022 年：4.97 億港元）的逆回購協議是本公司與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在本年內訂立的。

股票借貸詳情載於附註 35。

18. 應收賬款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應收賬款：		
- 客戶	1,278,557,251	1,592,438,487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937,528,934	899,403,746
- 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	-	1,079,983
- 其他	80,704,991	29,669,824
	<u>2,296,791,176</u>	<u>2,522,592,040</u>

往年及本年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3「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日期按照交易日／發票日作出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0 至 3 個月	2,286,043,055	2,509,828,923
4 至 6 個月	1,325,935	704,972
7 至 12 個月	2,801,508	1,304,956
超過 1 年	6,620,679	10,753,189
	<u>2,296,791,176</u>	<u>2,522,592,040</u>

18. 應收賬款-續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應要求償還。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期權交易及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則為交易日翌日。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認購的融資所產生的應收客戶賬款，需要按照相關市場做法或交易所規則在配發日期對證券交易結餘進行結算。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融資而產生應收客戶賬款零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079,983 港元）。

來自企業融資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限是根據合同條款釐定。該等應收賬款一般是在提供服務後一年內償還。

對於逾期的應收客戶賬款，管理層會確保託管於本公司而屬於客戶的可動用現金結餘和上市股票證券、上市債券投資及交易所買賣基金足夠抵銷結欠本公司的款項。

19. 投資證券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按以下計量的投資證券：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19,064,506	495,768,609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92,095,105	30,377,250
減：非流動部分	<u>(92,095,105)</u>	<u>(30,377,250)</u>
流動部分	<u>319,064,506</u>	<u>495,768,609</u>

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資料載於附註 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證券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123,542	344,208
上市債務投資	184,487,676	183,064,966
非上市債務投資	608,061	-
非上市投資基金	133,845,227	312,359,435
減：非流動部分	<u>-</u>	<u>-</u>
流動部分	<u>319,064,506</u>	<u>495,768,609</u>

19. 投資證券-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證券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92,095,105	30,377,250
減：非流動部分	(92,095,105)	(30,377,250)
流動部分	-	-

20. 無形資產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成本（賬面總值）	9,075,000	9,075,000
累計攤銷	(3,020,655)	(3,020,655)
賬面淨值	6,054,345	6,054,345

於2005年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時，本公司於或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買賣的資格權賬面淨值為6,054,345港元（2022年12月31日：6,054,345港元），由於買賣權並無屆滿日期，因此被視為屬無限期，並無計提攤銷。累計攤銷乃承前自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前的過往年度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權預期會無限期產生淨現金流入，故其可使用年期屬無限期。除非交易權的可使用年期確定有限，否則不計提攤銷。交易權將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獲分配有關交易權之經紀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各自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交易權並無任何減值。

21. 其他資產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按成本：		
於聯交所的按金：		
- 賠償基金	350,000	350,000
- 富達基金	1,040,713	1,039,840
- 內地證券結算保證金	63,493,927	127,615,180
印花稅按金	500,000	500,000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保證基金供款	40,365,258	75,821,935
支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人會費	350,000	350,0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儲備金	4,956,862	3,613,953
	<u>111,056,760</u>	<u>209,290,908</u>

22. 物業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成本	17,245,309	20,468,187	4,394,742	14,350,585	56,458,823
累計折舊	(10,662,532)	(20,370,290)	(3,210,769)	(13,482,008)	(47,725,599)
賬面淨值	<u>6,582,777</u>	<u>97,897</u>	<u>1,183,973</u>	<u>868,577</u>	<u>8,733,224</u>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扣除					
累計折舊	6,582,777	97,897	1,183,973	868,577	8,733,224
折舊	(4,580,106)	(83,319)	(505,277)	(258,925)	(5,427,627)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扣除					
累計折舊	<u>2,002,671</u>	<u>14,578</u>	<u>678,696</u>	<u>609,652</u>	<u>3,305,597</u>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7,245,309	20,468,187	4,394,742	14,350,585	56,458,823
累計折舊	(15,242,638)	(20,453,609)	(3,716,046)	(13,740,933)	(53,153,226)
賬面淨值	<u>2,002,671</u>	<u>14,578</u>	<u>678,696</u>	<u>609,652</u>	<u>3,305,597</u>

22.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 及樓宇 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成本	19,529,174	19,381,965	4,611,730	1,791,149	45,314,018
累計折舊	(9,089,519)	(19,272,718)	(2,762,215)	(590,244)	(31,714,696)
賬面淨值	<u>10,439,655</u>	<u>109,247</u>	<u>1,849,515</u>	<u>1,200,905</u>	<u>13,599,322</u>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扣除					
累計折舊	10,439,655	109,247	1,849,515	1,200,905	13,599,322
增添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的使用權資產	1,637,895	-	-	-	1,637,895
增添	-	41,749	-	-	41,749
出售／終止	(1,267,366)	-	(156,988)	(75,584)	(1,499,938)
匯兌調整	673,930	4,370	23,210	15,266	716,776
折舊	<u>(4,901,337)</u>	<u>(57,469)</u>	<u>(531,764)</u>	<u>(272,010)</u>	<u>(5,762,580)</u>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扣除					
累計折舊	<u>6,582,777</u>	<u>97,897</u>	<u>1,183,973</u>	<u>868,577</u>	<u>8,733,224</u>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7,245,309	20,468,187	4,394,742	14,350,585	56,458,823
累計折舊	<u>(10,662,532)</u>	<u>(20,370,290)</u>	<u>(3,210,769)</u>	<u>(13,482,008)</u>	<u>(47,725,599)</u>
賬面淨值	<u><u>6,582,777</u></u>	<u><u>97,897</u></u>	<u><u>1,183,973</u></u>	<u><u>868,577</u></u>	<u><u>8,733,224</u></u>

附註：

- (i)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為數 1,454,801 港元（2022 年：5,987,063 港元）的使用權資產計入租賃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
- (ii)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 4,762,730 港元（2022 年：5,822,820 港元）。
- (iii)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撤銷之已全數折舊使用權資產為零港元（2022 年：2,184,733 港元）。

於兩個年度內，本公司就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以 2 年至 3 年的固定年期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及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公司採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23.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負債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附註）	1,735	2,285
上市債務投資（附註）	138,470,891	86,802,632
非上市債務投資（附註）	24,652,072	-
	<u>163,124,698</u>	<u>86,804,917</u>

附註：結餘指受沽空活動影響的股本及債券的公平值。

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資料載於附註 33。

24.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	1,323,610,126	1,991,863,037
回購協議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股票	2,385,000,000	3,372,808,023
債券	3,146,284,869	743,411,664
	<u>6,854,894,995</u>	<u>6,108,082,724</u>

根據借出證券協議獲得的現金抵押品須於相關借出證券協議屆滿時償還，而相關借出的股票亦會由借方退還。回購協議為本公司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已固定，本公司仍就已售出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不會於財務報表內終止確認，惟被視為負債之「抵押品」，原因為本公司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財務機構訂立回購協議，以出售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賬面值為 61.47 億港元（2022 年：47.31 億港元）之股本及債券，惟須受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此等投資之同步協議規限。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與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一項 5.33 億港元（2022 年：2.73 億港元）的回購協議。

股票借貸詳情載於附註 35。

25. 應付賬款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7,443,586,365	9,976,790,705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545,721,010	493,315,651
- 其他	87,439,839	61,293,602
	<u>8,076,747,214</u>	<u>10,531,399,958</u>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須按要求退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額外意義，因此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公司慣常於信貸期內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 0.001%（2022 年 12 月 31 日：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獨立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 66.75 億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9.01 億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應付款項合共 2,600 萬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300 萬港元）。

26.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關連公司的即期款項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免息。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使用合理和可得具有支持作用資訊（並無因此付出不合理開支或時間精力）已檢討及評估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評估的結果和影響被視為並不重大。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27. 銀行貸款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流動負債		
-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	-	184,629,720

附註：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額為 1.85 億港元的銀行貸款已由本公司持有，以公平值為 19.79 億港元的上市股份（在客戶同意的情況下，由本公司持有作為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抵押）作抵押。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並不存在無須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28. 後償貸款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來自下列公司的後償貸款：		
- 直接控股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 1.5% 計息，須於發出一個月通知期後按要求償還，並須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

受凌駕性條文所規限，倘本公司無力償債或無法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所載的流動資本要求，有關貸款會在先向本公司所有其他債權人作出還款後償還。

29. 股本

	<u>2023 年</u>		<u>2022 年</u>	
	<u>股份數目</u>	<u>金額</u> 港元	<u>股份數目</u>	<u>金額</u>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年初的無面值普通股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年末的無面值普通股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本公司股本於兩個年度並無變動。

3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u>2023年</u> 港元	<u>2022年</u> 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54,500,106	24,890,071
減：非流動部分	(602,256)	(1,497,076)
流動部分	<u>53,897,850</u>	<u>23,392,995</u>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
- (ii)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包括租賃負債為 1,492,081 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094,666 港元）。

31. 關連人士交易

除已於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及結餘金額外，本公司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且結餘金額如下：

	<u>2023年</u> 港元	<u>2022年</u> 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 已付管理費（附註 a）	(614,298,299)	(484,268,594)
- 利息開支（附註 b）	(144,884,248)	(121,887,673)
同系附屬公司		
- 已付管理費（附註 a）	(8,736,351)	(26,698,985)
- 已付資訊科技開支（附註 c）	(67,849,663)	(64,946,589)
- 向 Haitong Bank, S.A.（「海通銀行」）		
支付的研究費用（附註 d）	-	(3,036,970)
- 向海通銀行收取的研究費用（附註 d）	-	432,743
- 已付轉介費（附註 e）	<u>(132,632,625)</u>	<u>(307,164,162)</u>

31. 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a) 於年內，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收取管理費為 117,850,824 港元（2022 年：240,178,493 港元），此費用與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和同系附屬公司的一般管理服務相關，乃參考若干同系附屬公司的收入及資產規模按比例收取。

於年內，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和同系附屬公司就向各自的外部客戶提供的股票交易服務和研究服務再收取管理費為 25,572,364 港元（2022 年：57,525,860 港元）。

於年內，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就本公司使用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源收取管理費為 479,611,462 港元（2022 年：213,263,226 港元）。

- (b) 來自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の後償貸款的利息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 1.5% 支付利息開支為 144,884,248 港元（2022 年：121,887,673 港元）。
- (c) 已付資訊科技開支參照同系附屬公司產生的實際開支另加 5%釐定。
- (d) 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海通銀行訂立框架合作協議（「協議」），據此，海通銀行及本公司將根據客戶於歐盟國家內或外的居住地點，向彼此提供股權交易服務及研究服務。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來自海通銀行有關該等服務的所得收入為 51,801 歐元（相當於 432,743 港元），而該公司就有關該等服務的已付開支為 358,649 歐元（相當於 3,036,970 港元）。相關收入及開支乃基於協議所訂的條款，而該協議已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終止。
- (e) 同系附屬公司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完成的承銷及配售交易提供的服務收取轉介費為 132,632,625 港元（2022 年：307,164,162 港元）。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旨在確保本公司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唯一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董事在檢討資本架構時，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的相關風險。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的整體戰略維持不變。

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並須遵守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下的財政資源規定。管理層每日密切監察本公司的流動資本水平，以確保符合財政資源規則下的最低流動資本要求。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均符合財政資源規則訂明的資本要求。

3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2023 年 港元	2022 年 港元
<u>金融資產</u>		
攤銷成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29,125,274	31,257,797,6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	594,481,789	279,139,873
投資證券	319,064,506	495,768,6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投資證券	92,095,105	30,377,250
	<u>28,634,766,674</u>	<u>32,063,083,355</u>
<u>金融負債</u>		
攤銷成本	18,445,470,112	20,287,078,4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	163,124,698	86,804,917
衍生金融工具	114,617	86,193
	<u>18,608,709,427</u>	<u>20,373,969,572</u>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為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應收賬款、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其他資產、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資產／負債、投資證券、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銀行貸款、後償貸款、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衍生金融工具及租賃負債。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及有關如何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33.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經濟環境的改變而波動的風險。三種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承受的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為因股票指數水平及個別投資價值變動導致股本投資、債券投資、交易所買賣基金及衍生工具公平值下降的風險。

本公司面對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負債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的股本投資及交易所買賣基金。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已設立了由董事會和執行委員會通過其轄下的兩個附屬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領導的風險管理機制監控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投資交易倉位。

此外，本公司的風險乃由其他有關內部監控單位緊密監察，包括風險管理部、合規部和法律部。

上市股本投資及交易所買賣基金

下表概述香港恒生指數及其他相關指數變動對本公司年內除稅後虧損的影響。分析乃以假設股票指數變動10%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以及所有上市股權工具根據指數的歷史關連變動為依據。

香港恒生指數及其他相關指數：

	<u>2023 年</u>		<u>2022 年</u>	
	對除稅後 虧損 的影響 港元	對投資 重估 儲備的 影響 港元	對除稅後 虧損 的影響 港元	對投資 重估 儲備的 影響 港元
增加 10%	(10,841)	4,795,417	(3,100,384)	2,536,500
減少 10%	<u>10,841</u>	<u>(4,795,417)</u>	<u>3,100,384</u>	<u>(2,536,000)</u>

33.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債務證券

就債務投資的敏感度分析而言，倘按公平值計量之債務證券的價格增加／減少 2%，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 10,294,560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 5,645,850 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持作交易用途

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取決於相關投資組合或掛鉤指數。倘相關投資組合或掛鉤指數公平值增加／減少 2%，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及除稅後虧損將估計增加／減少 1,914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 1,439 港元）。管理層認為，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並不具代表性，原因是年末的風險並不反映年內的風險。

非上市投資基金

非上市基金的公平值取決於各投資或相關投資估值。倘單價增加／減少 5%，則年內除稅後虧損估計減少／增加 5,588,038 港元（2022 年：減少／增加 13,041,006 港元）。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提供以港元（「港元」）以外之貨幣計值的企業諮詢服務。儘管存在該外匯風險，本公司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日圓（「日圓」）、澳元（「澳元」）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鉤，董事並不預期美元計值貨幣項目將產生重大外匯風險。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10,658,000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11,074,000 港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倘日圓兌港元升值／貶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4,530,000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4,620,000 港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倘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3,441,000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3,364,000 港元）。

33.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倘澳元兌港元升值／貶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1,258,000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 1,317,000 港元）。

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全部按固定利率計量的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資產／負債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證券中的債務證券有關。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倘市場利率增加／減少 25 個基點（2022 年：25 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 567,253 港元（2022 年：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 706,856 港元）。

現金流利率

本公司所面對之現金流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公司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代客戶持有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以及後償貸款有關。本公司因計息資產而面對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可由本公司的計息負債抵銷。本公司管理層透過就利率重訂與持續期缺口之錯配水平設定限制，以積極監控本公司的利率淨額風險，目標乃維持息差，使本公司可經常處於計息資產淨值並產生利息收入淨額。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利率集中風險。

	<u>2023 年</u> 港元	<u>2022 年</u> 港元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7,202,605,959	11,353,468,236
代客戶持有現金	6,674,705,035	8,901,302,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248,286	1,053,860,308
銀行借貸	-	(184,629,720)
後償貸款	(3,400,000,000)	(3,400,000,000)
	<u>13,067,559,280</u>	<u>17,724,001,111</u>

33.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現金流利率-續

於2023年12月31日，倘當日市場利率增加／減少25個基點（2022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素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27,279,000港元（2022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36,999,000港元）。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對現金流利率風險而言並不具代表性，因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面對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公司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為財務狀況表所述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

除了因銀行結餘而產生之信貸集中風險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公司所面對之信貸風險之主要來源如下：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存款

董事認為，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信貸及違約風險被視為輕微。銀行存款存放於多間認可機構，而董事認為該等認可機構的信貸風險低。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為管理信貸風險，本公司的信貸委員會已委任一組授權人士，負責批核每位客戶的融資信貸限額以及監控給予客戶貸款進行信貸風險。

就孖展借貸而言，本公司已採用經信貸委員會審批的自主開發信用評分框架，以計算可接受抵押品之個別股票的適用按金比例。可接受股份清單將每季及／或於必要時，由風險管理部、相關業務部門及後台部門組成的執行小組更新並審批。信貸委員會亦不時規定單一客戶（或一組關連孖展客戶），及／或單一股票於公司及個別賬目的孖展借貸之最高金額，避免風險過分集中。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部負責全面監察客戶的信貸風險。其密切監察債務人及擔保人，以及有質押抵押品予本公司的借貸之財務狀況。每日監察保證金不足報告及客戶的戶口組合，以確保已收取足夠的抵押品且維持可接受的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率。保證金不足的賬目可能需要追加保證金，無法追加保證金可能導致部分或全部賬戶強制平倉。

33.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續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部負責全面監察客戶的信貸風險。其密切監察債務人及擔保人，以及有質押抵押品予本公司的借貸之財務狀況。每日監察保證金不足報告及客戶的戶口組合，以確保已收取足夠的抵押品且維持可接受的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率。保證金不足的賬目可能需要追加保證金，無法追加保證金可能導致部分或全部賬戶強制平倉。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以抵押品作抵押。本公司只接受現金及高流動性股票的抵押品。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集中風險參照個別客戶情況而管理。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與首十名未還款客戶（包括法團實體及個人）有關的信貸風險總額為 41.99 億港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1.95 億港元），有關款項以抵押品作抵押。

應收賬款

來自證券及股票期權買賣交易的應收賬款之主要還款期為交易日後兩天。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賬款來自與結算所及知名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之期貨及期權買賣交易。違約風險被視為輕微。

由於本公司在全球各地擁有眾多分散的客戶，因此並無有關應收賬款的集中信貸風險。已逾期超過 30 天的大多數應收客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上市證券作全數抵押，而有關上市證券的市值遠高於其賬面值。

33.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賬款-續

本公司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分類，並考慮適用會計準則的要求：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逾期款項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資料或外部資源，得知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或付款已逾期 30 天以上（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除外，該情況乃根據特定貸款與抵押品比率過高而要催繳欠交孖展並使用較短的「逾期」時限）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或付款已逾期 90 天以上（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除外，該情況乃根據特定貸款與抵押品比率過高而要催繳欠交孖展並使用較短的「逾期」時限）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不大可能收回相關款項	撇銷相關款項

下表詳列本公司受限於預計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

2023 年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 個月或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2023 年 總賬面值	2022 年 總賬面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港元	港元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6	不適用	低風險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4,137,555,774	6,638,452,529
			可疑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40,488,251	174,015,860
			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5,337,300,273	9,515,344,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12	穆迪 Baa2 ／ 標準普爾 BBB 級以上	不適用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2,590,277,212	1,053,892,11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附註）	13	穆迪 Baa2 ／ 標準普爾 BBB 級以上	不適用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6,674,761,970	8,901,455,113
應收賬款	18	不適用	低風險 虧損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2,297,867,428 111,064,510	2,523,255,046 84,479,159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附註）	17	穆迪 Baa2 ／ 標準普爾 BBB 級以上	不適用	12 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3,195,828,138	1,054,137,291

附註：本公司董事認為，預計信貸虧損的影響對本公司而言屬不重大，因此並無就賬面總值和減值撥備進行對賬。

33.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賬款-續

各類別金融資產的預期虧損率按照各類別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可得前瞻性信息（包括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失業率、基準利率及樓價等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就確認個別金融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有關特定金融資產的相關信息得以更新。

第 1 階段、第 2 階段及第 3 階段的定義如下：

- 第 1 階段：自初次確認後之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於產生時並無信貸減值之情況，並確認在未來 12 個月出現違約事件之可能性部份有關的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
- 第 2 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並無出現信貸減值，但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即反映金融資產的剩餘存續期）。
- 第 3 階段：當發生會對該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情況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就已信貸減值的風險而言，則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透過於其後的報告期初應用實際利率於攤銷成本（扣除撥備）而非賬面總值計算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已確認減值計提的變動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階段 12 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港元	第 2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第 3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3,485,401	997,054	1,046,612,679	1,051,095,134
因於 2023 年 1 月 1 日確認金融工具而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2,748,903	(628)	1,250,695,957	1,253,444,232
- 還款（附註 iv）	(7,286)	-	(860)	(8,146)
- 12 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自／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6,424,205	(945,902)	(5,478,303)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 i）	(7,007,782)	341,993	(1,019,322)	(7,685,111)
- 終止確認（附註 v）	-	-	-	-
新造借貸（附註 ii）	338,397	935	15,552,898	15,892,23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附註 iii）	<u>5,981,838</u>	<u>393,452</u>	<u>2,306,363,049</u>	<u>2,312,738,339</u>

33.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賬款-續

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178,028	13,164,807	667,574,420	702,917,255
因於2023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 重新計量淨額	(4,927,027)	-	96,174,482	91,247,455
- 還款（附註 iv）	(98,905)	-	(1,257)	(100,162)
- 12 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自／ 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14,811,695)	(12,896,818)	27,708,513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虧損 重新計量淨額（附註 i）	(26,639)	453,808	301,331,092	301,758,261
- 終止確認（附註 v）	-	-	(46,175,351)	(46,175,351)
新造借貸（附註 ii）	1,171,639	275,257	780	1,447,676
於2023年12月31日（附註 iii）	<u>3,485,401</u>	<u>997,054</u>	<u>1,046,612,679</u>	<u>1,051,095,134</u>

附註：

-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賬面總值為18.65億港元的金融資產，因尚有孖展催繳而被評估為信貸減值。由於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額在本年末有所增加，因此本公司已根據該等資產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降低減值撥備100萬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賬面總值為38.29億港元的金融資產，因尚有孖展催繳而被評估為信貸減值。由於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額在上年末有所減少，因此本公司已根據該等資產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作出額外減值撥備3.01億港元。

- (ii) 本公司已按照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對總金額為4.99億港元（2022年：18.88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撥備30萬港元（2022年：100萬港元）。於本年度，該等給予客戶孖展融資的信貸風險自其首次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因此並無獲評估為出現信貸減值。
- (iii) 於釐定已出現信貸減值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撥備時，本公司管理層會比較個別孖展客戶的抵押股票公平值、其他形式的增信措施及未償還貸款餘額以衡量尚欠款項，同時會考慮期後的還款或可執行償還計劃及債務重組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兩個年度的減值撥備合適。
- (iv)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600萬港元（2022年：6,300萬港元）的貸款已經償還（已相應撥回減值）。
- (v)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零港元（2022年：4,600萬港元）的貸款已經撇銷。

33.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賬款-續

已就應收賬款確認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階段 12 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港元	第 2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第 3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663,006	-	84,479,159	85,142,165
因於 2023 年 1 月 1 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重新計量	(418,243)	-	27,416,840	26,998,597
於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44,763	-	111,895,999	112,140,76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階段 12 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港元	第 2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第 3 階段 生命週期間 預計信貸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2,864,626	-	-	2,864,626
因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重新計量	(2,201,620)	-	-	(2,201,620)
新產生的金融資產（附註 i）	-	-	94,551,743	94,551,743
終止確認（附註 ii）	-	-	(10,072,584)	(10,072,584)
於 2022 年 12 月 13 日	663,006	-	84,479,159	85,142,165

附註：

- (i)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賬面總值 9,500 萬港元的新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並於當前年度已逾期且確認為出現信貸減值。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已考慮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應收賬款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悉數減值。
- (ii)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賬面總值為 1,000 萬港元悉數減值的金融資產已撇銷。

33. 金融工具-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公司難以履行其與財務工具有關之責任之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以為本公司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於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或 3個月以下 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港元	總計 港元	按要求償還或 3個月以下 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港元	總計 港元
應付賬款	8,076,747,214	-	-	8,076,747,214	10,531,399,958	-	-	10,531,399,958
其他應付款項	51,456,819	-	-	51,456,819	18,104,858	-	-	18,104,85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0,879,003	-	-	60,879,003	38,766,536	-	-	38,766,536
銀行貸款	-	-	-	-	184,629,720	-	-	184,629,720
後償貸款	3,400,000,000	-	-	3,400,000,000	3,400,000,000	-	-	3,400,000,000
衍生金融工具	114,617	-	-	114,617	86,193	-	-	86,193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負債	163,124,698	-	-	163,124,698	86,804,917	-	-	86,804,917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6,854,894,995	-	-	6,854,894,995	6,108,082,724	-	-	6,108,082,724
租賃負債	491,175	435,897	615,384	1,542,456	1,189,424	3,568,271	1,547,471	6,305,166
	<u>18,607,708,521</u>	<u>435,897</u>	<u>615,384</u>	<u>18,608,759,802</u>	<u>20,369,064,330</u>	<u>3,568,271</u>	<u>1,547,471</u>	<u>20,374,180,072</u>

公平值

本公司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之資料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之方法（尤指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劃分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等級（第一至三級）。

33.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析如下：

	於2023年12月31 日之公平值 港元	於2022年12月31 日之公平值 港元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計量基準／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證券（計入損 益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上市股本投資	92,232,312	44,397,598	第1級	附註(a)
-交易所買賣基金	-	23,112,284	第1級	附註(a)
-上市債務投資	669,757,304	425,416,415	第2級	附註(c)
-非上市債務投資	109,806,557	-	第2級	附註(c)
-非上市投資基金	133,845,227	312,359,435	第2級	附註(c)
持作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上市股本投資	1,735	2,285	第1級	附註(a)
-上市債務投資	138,470,891	86,802,632	第2級	附註(c)
-非上市債務投資	24,652,072	-	第2級	附註(c)
衍生金融負債				
-上市期權／認股權證	-	29,752	第2級	附註(b)
-上市牛熊證	114,617	56,441	第2級	附註(b)

附註：

- (a)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 (b) 公平值乃按期權定價模型及市場觀察輸入數據釐定，如市場報價、股息回報、波幅及外匯匯率作為主要參數。
- (c) 上市債務投資、非上市債務投資和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參考市場可觀察經紀商／金融機構報價。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非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值列賬。

董事認為，於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屬於以下各項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
- 受可強制執行之互抵銷總協議或包含類同金融工具之類似協議規限，不論是否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抵銷。

根據本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結算參與者（「中國結算」）及經紀訂立之持續抵銷結算協議，本公司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於相同結算日抵銷應收及應付香港結算、中國結算及經紀款項責任，而本公司有意按淨額基準進行抵銷。

此外，本公司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於同日到期結算之應收及應付予經紀客戶之賬款，而本公司有意按淨額基準抵銷此等結餘。

除於同日到期結算並正抵銷之結餘、應收／應付香港結算、中國結算、經紀及經紀客戶且不會於同日結算之款項以及本公司所收取包括現金及證券之財務抵押品外，存放於香港結算、中國結算及經紀之存款並不符合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準則，原因為已確認金額之抵銷權只可在違約情況下方可執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減值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 金融負債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 金融資產淨額 港元	並無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港元	已收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賬款	4,221,054,882	(1,924,263,706)	2,296,791,176	(520,372,089)	(462,969,547)	1,313,449,540
存放於結算所及交易所之存款	111,056,760	-	111,056,760	-	-	111,056,760
給予客戶的存展融資	7,202,605,959	-	7,202,605,959	(58,498,031)	(7,136,936,788)	7,171,140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3,195,673,344	-	3,195,673,344	(217,496,427)	(2,933,007,177)	45,169,740
	已確認 金融負債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港元	並無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港元	已付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金融負債						
應付予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賬款	(10,001,010,920)	1,924,263,706	(8,076,747,214)	578,870,121	-	(7,497,877,093)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負債	(163,124,698)	-	(163,124,698)	-	-	(163,124,698)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6,854,894,995)	-	(6,854,894,995)	217,496,427	6,602,408,265	(34,990,303)

3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續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減值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 金融負債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 金融資產淨額 港元	並無於財務狀況表 金融工具 港元	抵銷之相關金額 已收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賬款	5,115,687,639	(2,593,095,599)	2,522,592,040	(504,284,125)	(1,014,796,614)	1,003,511,301
存放於結算所及交易所之存款	209,290,908	-	209,290,908	-	-	209,290,908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1,353,468,236	-	11,353,468,236	(83,375,683)	(11,270,092,553)	-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1,051,917,460	-	1,051,917,460	(77,024,174)	(963,974,763)	10,918,523
	已確認 金融負債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之總額 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港元	並無於財務狀況表 金融工具 港元	抵銷之相關金額 已付抵押品 港元	淨額 港元
金融負債						
應付予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賬款	(13,124,495,557)	2,593,095,599	(10,531,399,958)	587,659,808	-	(9,943,740,150)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負債	(86,804,917)	-	(86,804,917)	-	-	(86,804,917)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6,108,082,724)	-	(6,108,082,724)	77,024,174	5,650,923,568	(380,134,982)

35. 股份借貸安排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本公司可與其他金融機構及其客戶訂立股份借貸安排。股本證券可自其他金融機構借入並貸予其客戶以供股份貸出業務之用。

於過程中，本公司向客戶收取現金抵押品，亦將現金抵押品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作為抵押品。

於2023年12月31日，借自外部金融機構的股本證券及貸予客戶的股本證券之市值分別為5.81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2.24億港元）及13.53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8.52億港元），而就股份借貸而言金融機構持有的現金抵押品及從客戶收到的現金抵押品則分別為6.27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2.28億港元）及13.16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9.86億港元）。

在股份借貸安排下，本公司的主要責任為在任何客戶出現違約的情況下償還所借入的證券。

於2023年12月31日，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1.7億港元（2022年：6,000萬港元）是來自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

36. 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公司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公司的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因融資活動而產生者。與以下負債有關的利息支出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中，並以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租賃負債 港元	後償貸款 港元	銀行貸款 港元	應付 同系附屬公司 款項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6,094,666	3,400,000,000	184,629,720	38,766,536	3,629,490,922
融資現金流量	(4,602,585)	-	(184,629,720)	22,112,467	(167,119,838)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92,081	3,400,000,000	-	60,879,003	3,462,371,084

	租賃負債 港元	後償貸款 港元	銀行貸款 港元	應付 同系附屬公司 款項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9,983,895	3,400,000,000	78,289,792	1,170,366,024	4,658,639,711
融資現金流量	(5,527,124)	-	106,339,928	(1,131,599,488)	(1,030,786,684)
訂立新租約	1,637,895	-	-	-	1,637,895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94,666	3,400,000,000	184,629,720	38,766,536	3,629,490,922

37. 或然負債

本公司可能或已成為有關其日常業務所產生之訴訟或仲裁之對象，而任何訴訟或仲裁均將與本公司之法律顧問進行審閱。本公司認為，最終可能流失的經濟利益將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